



# 安全防范承诺书

我院研究生出国（境）遵守以下承诺：

1.维护祖国利益，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。提高政治敏锐性，自觉抵制违反党和国家路线、方针、政策的行为和言论。遵守所到国家或地区的相关法律、法规，尊重所到地区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。

2.树牢安全防范意识，确保在外期间人身安全。不参加与身份不符的活动；不私自参加境外或有境外背景的组织；严格遵守生活纪律，不进入涉黄、涉赌、涉毒等场所。

3.强化个人安全意识，保管好自身行李物品和贵重财物。社交或学习生活中，谨防被设陷阱或栽赃陷害。注意个人健康，保持良好的生活规律。

4.按照出国（境）申请的区域、路线、内容和时间进行，不得擅自更改行程计划、中断或延长赴国（境）外交流时间，若有特殊状况而需要临时改变出行行程或时间，提前联系导师或双方学校负责老师申请行程变更。

5.主动定期与导师沟通汇报思想及学习生活情况，主动向所在学院老师/导师报备在国（境）外住址及通信联络方式。

6.出国（境）期满，按期返回学校做好返校手续的办理，并向导师和所在培养单位辅导员汇报在外的思想和学习情况。

7.如逾期未归，或遭遇特殊情况（如自然灾害、传染病等）滞留在外，影响教学培养方案执行和完成，不能满足学位申请和毕业条件，无法按要求进行学位申请和进入毕业派遣流程，责任由研究生本人承担。

研究生签字：

年 月 日